公司代码:688187 公司简称:时代电气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有关风险的说明。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5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16,236,91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778,930,301.60 元,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48%。如在公司利润分配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交所 科创板	时代电气	688187	不适用
H 股	联交所 主板	时代电气	3898	中车时代电气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言武	肖英
办公地址	株洲市石峰区时代路	株洲市石峰区时代路
电话	0731-28498028	0731-28498028
电子信箱	ir@csrzic.com	ir@csrzic.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作为我国轨道交通行业具有领导地位的牵引变流系统供应商,具备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服务的综合能力,致力于成为全球轨道交通装备全面解决方案的首选供应商。

公司以技术研发为核心,秉持“高质量经营,高效率运营”理念,坚持“同心多元化”战略,在夯实提升轨道交通业务的基础上,逐步拓展轨道交通外市场,打造新的增长点。

公司主要从事轨道交通装备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并提供相关服务,具有“器件+系统+整机”的产业结构,产品主要包括以轨道交通牵引变流系统为主的轨道交通电气装备、轨道工程机械、通信信号系统等。同时,公司还积极布局轨道交通以外的产业,在功率半导体器件、工业变流产品(主要包含:风光储氢设备及光伏工程、矿卡电驱、空调变频、冶金变频、船舶变频)、新能源汽车电驱系统、传感器件、海工装备等领域开展业务。经过多年的研发积淀和技术积累,公司已经具备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体系,成为在电气系统技术、变流及控制技术、工业变流技术、列车控制与诊断技术、轨道工程机械技术、功率半导体技术、通信信号技术、数据与智能应用技术、牵引供电技术、检验测试技术、深海机器人技术、新能源汽车电驱系统技术和传感器技术等领域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科技企业。

目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就采购模式而言,公司采用“统一管理、专业归口、采购分离”的模式,建立了统一的采购制度、采购方式和采购程序,实施集中采购和推进统一的采购平台,从而保证采购质量,实现降本增效。

就生产模式而言,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计划管理模式,根据销售订单以及以往销售情况制定销售计划,基于对常需求评估和产供销协调准备一定数量安全库存,确定生产计划。公司以“精益高产、动态管理、综合平衡”为理念,搭建起适合公司发展的集成化、动态柔性化、高效化、智能化生产计划体系。

就服务模式而言,公司建立了覆盖重点客户、重点区域、重点产品的全球售后服务网络,通过“服务本部-服务办事处-服务站”三级服务管理模式,切实履行第一时间响应,保证客户能随时获得售后服务、技术支持、质量反馈和投诉咨询。

就销售模式而言,公司通过市场化公开投标、竞争性谈判、客户单一来源采购、客户询比价等方式获取订单,并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生产销售。公司目前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实现销售。

就研发模式而言,公司坚持“战略牵引”和“市场导向”双轮驱动,从战略角度和市场角度确定科研项目,开展具体科研工作。通过引入 IPD 及项目铁三角理念,将技术创新的前端扩充到市场研究和产品规划,后端扩充到量产产品生命周期的管理,实现产品从战略规划、科研开发到市场退出的全过程管理。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主要从事轨道交通装备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并提供相关服务。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 23 号),公司所属行业为“2.高端装备制造产业-2.4 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公司轨道交通装备主要包括轨道交通电气装备、轨道工程机械和通信信号系统,其各自所属《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中“2.高端装备制造产业-2.4 轨道交通装备产业”下的具体细分领域。

公司新兴装备包括功率半导体器件、工业变流产品、新能源汽车电驱系统、传感器件和海工装备,其中有部分产品用于轨道交通领域。2022 年度,新兴装备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8.54%,虽然比例在逐年提升,但占比仍不高,因此将公司整体归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中“2.高端装备制造产业-2.4 轨道交通装备产业”。

轨道交通装备行业的基本特点是核心技术门槛高,客户对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的安全性、可靠性、可持续性均有极高的要求,要求企业具备极强的抗风险能力。公司以核心技术为驱动,不断创新,围绕铁路、城轨、新能源、矿山、港口、冶金等应用场景,打造更加智慧、更加绿色的高端装备。公司长期积累的自主核心技术、国家级创新平台以及从器件到整机的多学科的专业能力,是轨道交通及工业高端装备行业的主要门槛。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我位的的轨道交通行业具有领先优势的牵引变流系统供应商,可生产覆盖机车、动车、城轨领域多种车型的牵引变流系统。公司牵引变流系统产品型谱完整,市场占有率居优势地位,以城轨领域为例,根据城轨牵引变流系统市场招投标公开信息统计,公司 2012 年至 2022 年连续十一年在国内市场占有率稳居第一。

在轨道工程机械领域,公司下属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是国铁集团三大养路机械定点生产企业之一,共拥有约 77 项行政许可,可生产重型轨道车、捣鼾网作业车、大型养路机械、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车等多个系列共计 50 余种产品,并且不断向客运专线、城轨市场开拓。

在功率半导体领域,公司建有 6 英寸双极器件、8 英寸 IGBT 和 6 英寸碳化硅的产业化基地,拥有芯片、模块、组件及应用的全套自主技术。公司生产的全系列高可靠性 IGBT 产品打破了轨道交通和特高压输电核心器件由国外企业垄断的局面,目前正在解决我国新能源汽车、新能源发电装备的核心器件自主化问题。据 NE 时代统计,2022 年公司在乘用车功率模块装机量进入行业前四,市场占有率达 12.4%。

公司以技术研发为核心,坚持“同心多元化”战略,在夯实提升轨道交通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布局轨道交通以外的产业,打造新的增长点。工业变流领域,公司在矿卡电驱、空调变频器等细分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并积极拓展光伏逆变器、风电变流器、储能变流器、制氢电源等新能源装备业务,其中光伏逆变器强势崛起,中标月度排名 3 次第一,全年中标 10GW,国内排名进入行业前四。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全年装机超 16.7 万套,装机量排名及市场份额快速增长,国内市场排名进入行业前六。传感器件稳居轨道交通领域国内市场占有率第一,在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领域位居行业前列。

公司将始终围绕客户需求,不断提升用户体验,做强差异化竞争优势。通过持续商业、技术和管理创新,为社会提供智能、安全、绿色、舒适的高端装备,成为交通与能源领域电气系统全面解决方案的首选供应商。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2022 年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全球产业链供应链遭遇冲击,世界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开启了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新征程。“二十大”报告描绘了新能源产业发展宏伟蓝图,《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双碳”等国家顶层战略的持续实施,为公司轨道交通和新能源装备产业的发展带来新机遇。

《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明确指出要推广智能化、数字化交通装备,大力发展智慧交通;倡导绿色发展节约集约、低碳环保。研发新一代绿色智能、高速重载轨道交通装备系统,围绕系统全寿命周期,向用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建立世界领先的现代轨道交通产业体系是我国先进轨道交通装备的发展方向。同时,“双碳”背景下,国家大力开展“公转铁”实施铁路运能提升,重载货运机车仍有较大潜力;城际高速铁路作为“新基建”核心工程,城际/市域领域发展迎来良好契机;智慧赋能、融合创新成为城轨产业发展主方向,市场机遇众多;轨道交通检修后市场容量巨大,产业增长趋势明显。

中国“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提出,是立足国际国内两个大局做出的重大决策,对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引领全球气候治理,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具有重大意义。在“双碳”背景下,国内新能源发电产业“风-光-储-氢”市场多点耦合爆发,市场前景巨大,蕴含无限商机。联合生态伙伴构建一个风、光、储、氢与电控技术深度融合的端到端技术生态体系是产业发展的关键。此外,在“双碳”政策推动下,能源低碳转型将带动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半导体器件和传感器等产业的快速发展。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总资产	48,509,554,784	44,150,745,227	9.87	33,865,721,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530,700,003	32,620,993,765	5.85	23,852,468,161
营业收入	18,033,778,561	15,121,167,406	19.26	16,033,898,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5,823,375	2,017,694,796	26.67	2,475,454,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98,118,899	1,525,088,834	31.02	1,872,657,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1,235,459	2,150,254,658	-5.07	1,747,348,4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1	7.56	增加 0.05 个百分点	10.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0	1.63	10.43	2.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0	1.6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24	11.81	减少 1.57 个百分点	11.5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544,581,793	3,982,328,947	4,348,687,608	7,158,180,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0,974,700	529,986,799	691,671,687	993,190,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1,721,793	406,060,956	520,650,666	859,685,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6,651,036	833,852,182	813,393,614	1,670,640,69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7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12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	589,585,699	41.63	589,585,699	589,585,699	无	-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7,599	545,947,166	38.55	-	-	未知	-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909,861	23,909,393	1.69	-	-	未知	-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00,000	18,500,000	1.31	-	-	未知	-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695,484	14,695,484	1.04	-	-	未知	-		未知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	10,000,000	0.71	10,000,000	10,000,000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9,800,000	0.69	-	-	无	-		国有法人
中车投资租赁有限公司	-	9,380,769	0.66	9,380,769	9,380,769	无	-		国有法人
中车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北京燃气轨道交通产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0,983	8,259,786	0.58	-	-	无	-		其他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05,800	7,946,332	0.56	7,946,332	7,946,332	未知	-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为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持有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中车投资租赁有限公司及中国中车香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股东,通过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中车投资租赁有限公司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608,966,468 股人民币普通股,并通过中国中车香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41,52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合计 45.93%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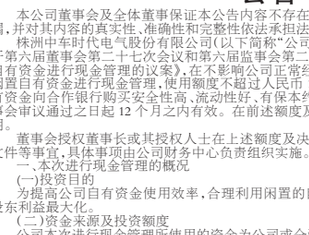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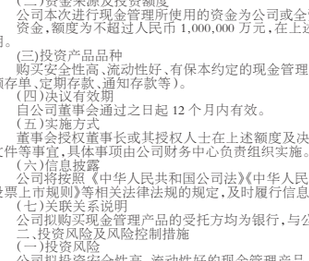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面对动荡复杂的世界经济环境,国际突发政治事件、国际关系格局变化等各类经营不利因素,公司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持续提升盈利能力、优化盈利结构为全年经营管理的核心要务。公司在轨道交通领域聚力攻坚、稳中有进;在新产业板块紧抓市场机遇、奋力开拓功率半导体器件、新能源汽车电驱产业,经营业绩再创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80.34 亿元,同比增长 19.26%,主要系新兴装备产业收入增长所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人民币 25.56 亿元,同比增长 26.67%,主要系收入增长驱动;实现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 1.80 元,同比增长 10.43%;实现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1%,同比增长 0.05 个百分点。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人民币 485.10 亿元,较报告期初增长 9.8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人民币 345.31 亿元,较报告期初增长 5.85%,主要系本报告期经营积累增加所致。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87(A 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A 股) 公告编号:2023-008

证券代码:3898(H 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H 股)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时代电气”)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向合作银行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一、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的自有资金,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资金来源及投资额度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或全资、控股子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受托方均为银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并不排除该项投资存在一定的系统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银行;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或合法金融机构发行的现金管理产品,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实施的,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2、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向合作银行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特此公告。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187(A 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A 股) 公告编号:2023-009

证券代码:3898(H 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H 股)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

● 本事项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本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2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5 日获财政部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 7 月 10 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 2012 年 8 月 1 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 225 人,注册会计师 1,088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60 人。

毕马威华振 2021 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38 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其他证券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

毕马威华振 2021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 72 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4.55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采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及卫生和社会工作业。毕马威华振 2021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中,有 32 家为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毕马威华振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人员信息

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林莹,于 2008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林莹 2003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林莹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计 7 份。

本项目的项目另一签字注册会计师雷江,2003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雷江 1998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雷江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计 5 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邹俊,2003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邹俊 1993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邹俊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计 6 份。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

毕马威华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4.审计收费

公司支付毕马威华振 2022 年度审计费用人民币 49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43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60 万元。

公司拟根据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具体情况(包括工作内容、审计范围、具体要求、工作量等)与毕马威华振协商确定 2023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华振的执业质量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毕马威华振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且具备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同意聘任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3 年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经审核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资格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工作的要求。

综上,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资格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续聘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等有关事宜。

综上,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本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毕马威华振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等有关事项。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187(A 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A 股) 公告编号:2023-010

证券代码:3898(H 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H 股)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电气”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了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 2022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12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0,760,275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1.3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55,505.74 万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1,184.54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44,321.20 万元。2021 年 9 月 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到账金额人民币 746,240.11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德师报(验)字(21)第 00467 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62,168.41 万元(含支付及置换的上市发行费用),为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使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计人民币 401,587.95 万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人民币 17,516.2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	7,462,401,064.80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822,301,072.32
支付上市发行费用	12,556,977.00
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780,193,985.74
置换预先支付上市发行费用	6,632,041.84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44,175,217.08
用于现金管理的收益	130,987,288.09
减:用于现金管理金额	3,486,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年度末余额	529,879,493.07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A 股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管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及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中信银行株洲天台路支行(注)	8111601012200526384	66,754,367.01
中信银行株洲天台路支行	8111601012300526512	24,751,657.09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田心支行	810000137950000005	117,921,274.15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田心支行	810000287437000001	626,712.5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田心支行	43050162783600000402	6,059,739.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600277378277	41,505,057.7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18112901040019469	4,224,647.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田心支行	43050162783600000401	8,770,874.5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918900249210928	80,480,894.5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918900249210806	121,473,214.8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731902818710908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田心支行	1903020529200083928	57,311,054.36
合计		529,879,493.07

注:原中信银行株洲建设中路支行更名为中信银行株洲天台路支行。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公司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并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止,时代电气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780,193,985.74 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780,193,985.74 元,公司于 2022 年上半年完成置换。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轨道交通牵引网络技术及系统研发应用项目	2,095,500,000.00	412,273,241.24	412,273,241.24
2	轨道交通智慧路局和智慧城轨关键技术及系统研发应用项目	1,070,830,000.00	87,942,571.28	87,942,571.28
3	新产业先进技术研发应用项目	869,270,000.00	137,938,568.17	137,938,568.17
3.1	新能源汽车电驱系统研发应用项目	503,710,000.00	66,925,268.46	66,925,268.46
3.2	新型传感器研发应用项目	147,960,000.00	39,290,756.34	39,290,756.34
3.3	工业传动装置研发应用项目	117,600,000.00	28,531,153.43	28,531,153.43
3.4	深海智能装备研发应用项目	100,000,000.00	3,191,389.94	3,191,389.94
4	新型轨道工程机械研发及制造平台建设项目	800,000,000.00	121,363,197.26	121,363,197.26
4.1	新型轨道工程机械制造平台建设项目	500,000,000.00	73,706,916.66	73,706,916.66
4.2	新型轨道工程机械装备研发应用项目	300,000,000.00	47,656,280.60	47,656,280.60
5	创新实验平台建设工程项目	931,000,000.00	20,676,407.79	20,676,407.79
合计		5,766,600,000.00	780,193,985.74	780,193,985.74

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德师报(核)字(21)第 E00470 号《审核报告》予以确认。

(三)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公司募集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扣除保荐及承销费(不含增值税)后共计人民币 19,189,019.14 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支付上述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6,632,041.84 元。公司于 2022 年上半年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6,632,041.84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不含增值税)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金额(不含增值税)	置换金额
1	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用	7,584,905.67	4,443,396.23	4,443,396.23
2	律师费用	4,327,144.06	1,112,450.00	1,112,450.00
3	信息披露费用	4,652,896.23	313,390.76	313,390.76
4	本次发行上市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等其他费用	2,624,073.18	762,804.85	762,804.85
合计		19,189,019.14	6,632,041.84	6,632,041.84

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德师报(核)字(21)第 E00470 号《审核报告》予以确认。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